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2026-4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49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暂估总价49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2026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供应商必须是经工商、税务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能力。;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4-24 17:00:00到2026-04-26 17:00:00。

获取方式: 自取。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4-26 17: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huachun2014@163.com。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4-28 15:00:00。

开标地点: 华春园林公司三楼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锡林公园内

联系人：刘燕

电话：0471-5183843

邮件：huachun2014@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锡林公园内

联系人：刘燕

电话：0471-5183843

邮件：huachun2014@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刘燕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

移植苗木入围采购公告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工作已开始，欢迎具备资格的供应商参加，现就采购事宜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编号：呼华春采购【2026】46号

(二)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入围采购

(三)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四) 项目内容：苗木挖起、运输、栽植、支撑、浇三遍水等，具体要求详见报价表，报价包含人工费、装卸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所有费用。

(五) 服务周期：中标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 入围方式：满足采购要求，综合评分后确定入围单位。

(七) 开标地点：华春园林公司三楼会议室

(八) 监督电话：0471-5183842

(九) 监督人员：华春园林公司党群监察审计部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是经工商、税务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能力。

三、采购报名时间及地点

采购报名时间为2026年4月24日至2026年4月26日，公历日9:00-12:00,13:30-17:00，

线上报名：1.需将法人身份证扫描件（或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扫描件、开户许可证扫描件、**电子加密报价文件为彩色扫描件（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制单价，超过废标，报价表必须手签，必须盖章，必须填写税率，否则废标）**，发送到以下邮箱huachun2014@163.com，并预留联系人电话信息，邮件名为投标项目名称。采用电子加密文件，无纸质版文件。

2.附件《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工程评标细则》中详细评分标准（一）至（四），均需自行打印五份，并盖章，放至档案袋内密封加盖密封章、公章，待采购竞价部电话通知后按指定日期送至华春公司三楼采购竞价部。

3.逾期发送的或不符合规定的报价文件将被拒收。

四、发布媒介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nmgztb.com.cn/>

五、联系方式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锡林公园内华春办公楼三楼采购竞价部

联系人：李鹏

联系（咨询）电话：0471-5183843

电子邮箱：huachun2014@163.com

附件：1、市本级占绿恢复工程移植苗木报价表

2、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工程评标细则

呼和浩特市华春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24日



报价单位（盖章）及电话：
税率：

报价人签字（手签）：

付款方式：2026年每月支付当月实际发生金额的60%，剩余金额的40%于2026年12月31日前付清。

序号	名称	规格	使用地点	数量	单位	最高限制单价 (元)	报价单价（元）	备注
1	落叶乔木 移植	胸径：6cm以内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67		
2		胸径：6-8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75		
3		胸径：8-10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110		
4		胸径：10-12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117		
5		胸径：12-15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322		
6		胸径：15-20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362		
7		胸径：20-25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687		
8		胸径：25-30c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707		
9		胸径：30cm 以外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900		
10	常绿乔木 移植	H:2m以内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63		
11		H:2-2.5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107		
12		H:2.5-3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112		
13		H:3-3.5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122		

序号	名称	规格	使用地点	数量	单位	最高限制单价 (元)	报价单价 (元)	备注
14	常绿乔木 移植	H:3.5-4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332		
15		H:4-6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587		
16		H:6m以外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587		
17	灌木移植	冠幅1m以内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34.5		
18		冠幅1-1.5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48		
19		冠幅1.5-2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57		
20		冠幅2m以外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61		
21	绿篱移植	H:1m以内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平米	17.5		
22		H:1-1.5m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平米	19		
23		H:1.5m以上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平米	22.5		
24	丛生类乔木	三支以上, 分支4cm以上	呼和浩特市城区	1	株	407		
	合计					5923.5		

报价须知: 1. 报价包含人工费、装卸费、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等所有费用, 报价必须唯一。
2. 税率必须填写, 报价表必须签字和盖章, 否则作废处理。
3. 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制单价, 超过作废。

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工程评标细则

一、总则

1. 本细则适用于本次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全流程工程采购项目评标工作，采用综合评估法，总分满分 100 分，其中：业绩实力（含履约评价）30 分、技术方案及工期保障响应 50 分、投标人承诺 10 分，信用中国中无不良记录 10 分。

2. 本细则严格围绕项目核心采购内容，重点评审投标单价合理性、成本管控能力、全流程施工技术、工期履约能力，评审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合规的原则，严格执行国家《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CJJ82-2012）、工程量清单计价相关规范及项目采购要求。

3. 评标委员会按本细则逐项独立打分，最终得分取所有评委算术平均值（保留 2 位小数），按总分从高到低排序确定入围单位。

4. 投标单位必须接受苗木移植单价拦标价。

二、详细评分标准

（一）业绩实力（含履约评价） 满分 30 分

本项核心评审投标人同类项目施工经验、历史履约口碑、价格管控能力，杜绝无经验、高风险、履约不良的投标人入围。

1. 同类工程业绩 满分 20 分

评审近 3 年内，投标人独立完成的苗木起挖、运输、栽植同类绿化施工项目业绩，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准，需提供合同、竣工验收证明、结算资料佐证：

①单项合同金额 ≥ 50 万元的，每提供 1 项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10 分；

②单项合同金额 30 万元（含）30 万元至 50 万元（不含）的，每提供 1 项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6 分；

③单项合同金额 10 万元（含）10 万元至 30 万元（不含）的，每提供 1 项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④未提供同类业绩、业绩材料不全、非苗木施工核心业绩的，本项不得分。

2. 项目管理团队专业配置 满分 10 分

①项目负责人具备园林绿化相关专业从业经验，近 3 年负责过同类苗木栽植项目，且社保在投标单位，得 5 分；

②项目配备专职技术负责人、专职造价管理人员，具备相关岗位能力，可全程负责单价核算、成本管控、现场技术管理，得 5 分；

③人员配置不全、无相关佐证材料的，对应不得分。

（二）技术方案及甲方工期保障响应 满分 50 分

1. 苗木起挖专项技术方案 满分 10 分

核心评审起挖工序合规性、苗木成活率保障、成本与单价管控措施：

①方案完整规范，明确苗木土球标准、起挖时机、根系保护、断根处理、土球包扎防护措施，完全符合苗木成活规范要求，得 4-5 分；方案不完善、针对性不足得 1-3 分，无专项方案不得分；

②明确起挖工序人工、机械、耗材成本管控，优化施工工序降低单位施工成本，投标起挖单价符合市场合理水平，无虚高报价，得 3-4 分；未体现成本管控、单价分析模糊得 1-2 分；

③明确起挖过程苗木损耗管控、不合格苗木退换机制，杜绝损耗转嫁增加结算成本，得 1 分；未提及不得分。

2. 苗木运输专项技术方案 满分 10 分

核心评审运输防护、损耗管控、运输成本与单价合理性：

①方案完整可行，明确苗木装卸、固定、保湿遮阳、防风防冻措施，针对长途运输、反季节运输制定专项防护方案，有效降低运输损耗，得 4-5 分；措施不全、无针对性得 1-3 分，无专项方案不得分；

②科学规划运输路线、运输车次、装载方案，优化运输成本，明确运输单价构成，报价合理、无不平衡报价，得 3-4 分；未规划运输管控、单价构成不清晰得 1-2 分；

③明确运输过程苗木损坏、失水死亡的更换责任，全部由投标人承担，不额外增加甲方费用，得 1 分；未明确责任不得分。

3. 苗木栽植专项技术方案 满分 10 分

本项为施工核心环节，重点评审栽植质量、成活保障、栽植单价合理性：

①方案完整详实，涵盖种植坑标准、种植土改良、定植校正、排水透气、支撑固定、定根水浇灌、缓苗养护全流程，针对大树栽植、异形苗木栽植制定专项方案，得 4-5 分；方案残缺、通用模板无针对性得 1-3 分，无专项方案不得分；

②明确栽植施工工序、机械人工配置，优化施工效率，降低单位栽植成本，栽植单价组成清晰、贴合市场行情、报价公允，得 3-4 分；未体现成本管控、单价分析缺失得 1-2 分；

③明确栽植成活率承诺，配套专项保活措施，得 1 分；未明确成活率标准不得分。

4. 工期保障及响应甲方要求措施 满分 10 分

核心评审工期符合性、进度可控性、绝不因赶工、延期调整单价：

①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工期要求，编制详细、可落地的施工进度计划、横道图/网络图，明确各工序节点、苗木进场节点、完工验收节点，工期安排科学合理，完全贴合甲方要求，得 3-4 分；工期安排不合理、响应不全面得 1-3 分，未明确工期不得分；

②制定专项工期保障措施，通过人员、机械、材料足额配置，交叉流水作业，保障工期按期完成，明确不因工期调整、工序赶工，上浮任何分项单价，不增加甲方任何费用，得 3-4 分；无工期保障措施、未承诺单价锁定得 1-3 分；

③明确工期延误违约责任、节点滞后管控方案，具备极强的工期履约能力，得 2 分；无相关措施不得分。

5. 质量安全保障措施 满分 5 分

①建立全流程质量管控体系，明确苗木进场验收、工序自检、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标准，确保工程质量合格，苗木成活率达标，得 2 分；管控措施不全得 1 分；

②制定施工现场安全生产、吊装作业、机械施工、临时用电专项安全方案，杜绝安全事故，明确安全责任全部由投标人承担，得 2 分；无专项方案不得分；

③明确质量不合格、苗木死亡的无偿返工、补植责任，不额外收取任何费用，不调整合同单价，得 1 分；未明确责任不得分。

6. 安全文明施工与季节性施工方案 满分 5 分

①安全文明施工：符合施工现场环保、扬尘治理、噪声管控、场地清理要求，工完场清，文明施工措施完善，得 2 分；措施不全不得分；

②季节性施工：针对雨季、高温、低温天气，制定专项苗木防护、施工保障方案，不因季节施工增加单价、不影响工期和成活质量，方案针对性强，得 3 分；方案通用、无针对性得 1-2 分，无专项方案不得分。

（三）投标人承诺 满分 10 分

本项全部为承诺制评审，需提供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承诺书，缺项、承诺不完整对应不得分，核心强化单价锁定、履约兜底、质量工期保障。

1. 投标合规与单价锁定承诺 满分 4 分

①承诺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无弄虚作假、围标串标、恶意报价行为，得 2 分；

②承诺中标后，投标报价内所有分项单价一次性锁定，施工全过程、结算时均不调价、不涨价、不提出任何不合理调价申请，不以降低苗木标准、缩减工序变相降低成

本，得 2 分；未明确单价锁定承诺不得分。

2. 工程质量与成活承诺 满分 3 分

①承诺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园林绿化施工及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②承诺苗木栽植成活率达标，质保期内死亡苗木无偿补植、全部费用自行承担，绝不另行计费；

③三项承诺全部完整明确得 3 分，缺项、内容不完整对应扣分，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

3. 工期履约与配合服务承诺 满分 3 分

①承诺严格响应甲方工期要求，按期完工交付，绝不无故拖延工期；

②承诺完全服从甲方现场管理、监理单位管控，及时响应甲方各项指令，积极配合验收、结算工作；

③承诺中标后项目管理人员全部到岗履职，不擅自更换、不脱岗缺位；

④三项承诺全部完整明确得 3 分，缺项、内容不完整对应扣分，未提供承诺书不得分。

（四）信用中国中无不良记录，满分 10 分

提供信用中国截图，显示无不良信用记录得 10 分，不提供或显示不良记录不得分。

三、评审流程

1. 资格审查：核查投标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证明性文件，材料造假的直接废标。

2. 分项打分：评审专家按细则逐项打分，保留 1 位小数，总分四舍五入保留 2 位小数。

3. 最终得分：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计算平均分，即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4. 入围候选人推荐：按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确定前 6 名作为入围候选人，待满足施工条件前甲方组织入围单位二次报价、低价中标，确定最终施工方。

四、废标条款

出现以下任一情况，评标委员会可判定废标：

1. 技术方案严重偏离招标文件要求，核心工序（起挖 / 运输 / 栽植）无可行方案，无法满足项目落地需求；

2. 业绩材料造假（如合同、验收报告伪造），或甲方评价存在虚假信息；

3. 未响应甲方拦标价格支撑、履约保证书的核心要求。